

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公告

[2024]4号

为做好省人大常委会 2025 年度立法计划的编制工作，深入推进科学立法、民主立法、依法立法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，为我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提供坚实法治保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》和《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 2025 年度立法计划建议项目。

一、征集时间：即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。

二、征集内容：在立法法规定的立法权限和范围内，涉及我省经济社会发展中重大且亟需立法解决的问题，均可作为建议内容。

三、有关要求：提出立法计划建议项目应当写明立法项目的名称，立法的必要性、可行性、紧迫性，立法依据，立法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和规范的主要内容等；有条件的还可以提供基本成型的法规文稿和有关资料；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。

通信地址：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 39 号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综合规划处

(请注明 “立法计划建议项目”)

邮政编码：110842

传 真：024-86681956

电子邮箱：lnrdfzw1934@163.com

联系电话：024-86681961

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

2024年10月12日